

西安市碑林区民政局

关于西安市社会资本举办养老机构建设补助（省级资金）申报名单的公示

根据《西安市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支持政策项目申报指南》（市民发〔2022〕43号）等政策要求，我们会同区财政部门按程序就西安市社会资本举办养老机构建设补助（省级资金）进行申报。期间，符合文件要求民办养老机构1个：西安建工柏颐居颐养院，现予以公示。公示时间：2月22日至3月2日。公示期间如对以上结果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联系西安市碑林区民政局，联系方式：89625277。

附件：西安市社会资本举办养老机构建设补助（省级资金）公示表

西安市碑林区民政局

2023年2月21日

附件

西安市社会资本举办养老机构建设补助（省级资金）公示表

市区	养老机构名称	核定床位（张）	申请资助标准元/张	运营时间	省级资助金额50%（万元）	许可证书编号或备案编号	登记机关	登记证书编号
西安市碑林区	西安建工柏颐居颐养院	57	2000	2019年9月28日	5.7	MZYLFWJGBA2021060911TG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局	91610103MA6X24QCX1